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函

地址：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66號2
樓

承辦人：王韋鈞

電話：(02)29506206 分機310

傳真：(02)29506552

電子信箱：AI3255@ms.ntpc.gov.tw



裝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2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城更事字第10200106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都市更新事業概要說明書

主旨：核准 臺端擬具「擬訂新北市新店區民安段716地號等2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概要案」申請實施都市更新事業，請查照。

訂

說明：

一、依 臺端102年6月14日新北都更字第1001362號函及都市更新條例第11條規定辦理。

二、本案有關實質規劃內容（如容積額度、基地規劃配置設計、財務計畫等…），依都市更新條例第16條及都市更新審議委設置要點第2條規定，係屬都市更新審議委員會權責，應於下階段提報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並經本市都市更新審議委員會審議確定後，始得定案。

三、本更新單元範圍非屬完整街廓，若涉及法定空地重複利用或造成更新單元外畸零地及其他不能單獨建築等情事，屆時應依建管法令辦理，必要時需修正更新單元範圍。

四、為利當地居民、更新單元內土地、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其他權利關係人了解本案之規劃構想，本案都市更新事業





計畫內容可於申請人所架設網站查詢（網址為<http://www.ntura.org.tw/1365649819-0.html>）。

五、請依都市更新條例第54條規定，自獲准之日起1年內，由實施者擬具本更新單元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未依規定報核者，本行政處分除市府依都市更新條例第54條規定核准展期，另予行政處分者外，自文到後1年起失效。

六、檢還核准之「擬訂新北市新店區民安段716地號等2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概要案」說明書1份。

七、本案土地、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人：檢送申請人提供依核准本複製之都市更新概要說明書1份。

正本：張仕忠 君

副本：尹素文 君、王淑敏 君、朱守仁 君、吳文吉 君、吳民良 君、吳昆澤 君、吳美琴 君、吳振益 君、吳清松 君、吳德鋒 君、呂元凱 君、呂清瑞 君、李麗仙 君、周師雄 君、林秀鶴 君、林建隆 君、林彩雪 君、林滿 君、林鳳嬌 君、林慧美 君、范家蕙 君、孫文騏 君、張仁山 君、張家盛 君、張經源 君、張麗花 君、張麗滿 君、張巍龍 君、陳本源 君、陳信榮 君、陳淑惠 君、陳碧華 君、陳豐隆 君、陳麗安 君、陳燭勳 君、傅鴻?問 君、彭郭鸞 君、曾睿治 君、游金章 君、葉文賢 君、葉進明 君、詹昭雄 君、廖品宜 君、廖縉鴻 君、劉素霞 君、蔡文強 君、蔡林清惠 君、鄭秀綺 君、賴玉任 君、賴玉群 君、賴武昌 君、賴碧義 君、簡素卿 君、簡瓊英 君、蘇同桂 君、吳金土 君(公示送達)、吳鐸泓 君、吳鐸泓 君(公示送達)、吳榮財 君(公示送達)、吳金源 君(公示送達)、內政部營建署、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新北市政府財政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店分局、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市新店地區農會、新北市新莊區農會、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以上均含附件)、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

2018-12-23
15:16:19
章